

陕西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施工图联合审查合同

项 目 名 称：榆林市西沙水厂二期项目

建 设 地 点：榆林市榆阳区

委托方（甲方）：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承接方（乙方）：西安浩丰人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YSZ-ZJ(2026)14

订 日 期：2026.1.12

三  
公  
印

# 中标通知书

## 成交通知书

西安浩丰人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 2026 年 1 月 4 日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采购的项目名称：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关于榆林市西沙水厂二期项目图审服务，项目编号：JTRZB-2025-107 竞争性谈判结果，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大写：贰拾柒万伍仟元整

小写：¥275000.00 元

请接此通知后，做好以下工作：

请务必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

采购人：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灵泰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6 年 1 月 5 日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焱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若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宋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 施工图联合审查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榆林市西沙水厂二期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2 《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33号）。

1.3 《关于推进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陕建发〔2018〕212号）。

1.4 《关于公布第一批施工图审查机构资格证书换证结果的通知》（陕建发〔2024〕220号）。

1.5 《关于公布第二批施工图审查机构资格证书换证结果的通知》（陕建发〔2024〕235号）。

1.6 政府有关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

## 第二条 审查项目基本情况及审查费

项目名称	榆林市西沙水厂二期项目
合同金额	贰拾柒万伍仟元整（¥275,000.00元）
备注	服务费中包含税费

## 第三条 审查费支付方式

3.1 经协商一致，本次服务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审查服务费按合同

第二条执行。审查费用包含履行本合同所需一切费用，乙方适用税率应与其纳税等级相匹配。

3.2 本工程审查费用由甲方承担。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后，乙方按合同约定时间向甲方提交《陕西省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及审查过程资料，甲方支付合同费用 80%，待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剩余 20%服务费。

#### **第四条 审查内容及时限**

4.1 施工图设计文件（含勘察文件、设计文件和施工过程中的变更文件等）审查的主要内容：

4.1.1 报送的审查资料是否齐全完整，是否符合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的许可内容，设计单位是否越出资质范围，外省设计单位承接陕西省工程是否办理了登记备案手续，施工图是否按规定加盖了设计单位出图专用印章和注册执业人员执业印章，有关责任人签字是否符合规定；

4.1.2 勘察报告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有关规范、规程；是否满足建设单位或工程设计企业提出的勘察技术要求；是否正确反映场地的工程地质条件；资料和内容是否完整；建议是否合理等。

4.1.3 工程涉及的建筑、结构及水、暖、电等专业设计是否合理安全，是否符合有关强制性标准和规范；

4.1.4 结构体系和结构方案是否正确，结构计算内容是否齐全，计算方法、计算程序、设计参数的选用是否恰当，计算结果是否准确可信，构造措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4.1.5 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

4.1.6 是否符合抗震、消防、节能、环保、卫生、人防、防雷电、

无障碍设计等有关强制性标准和规范，是否损害公众利益；

4.1.7 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满足规定的深度要求。

4.2 乙方在收到甲方完整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料后，一级以上建筑工程、大型市政工程 15 个工作日，二级及以下建筑工程、中级及以下市政工程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初审意见。

4.3 乙方在收到原设计单位的处理意见并确认正确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陕西省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

### **5.1 施工图总体审查资料**

- (1) 作为勘察、设计依据的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
- (2) 施工图技术性审查资料（包括消防、人防相关资料）；
- (3) 勘察设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本项目勘察设计人员名单（本人签字，单位盖章）；
- (4) 工程勘察及工程设计合同；
- (5) 外省进陕勘察企业登记证明（陕西建设网上登记后下载，单位盖章）；
- (6) 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应书面告知项目所执行的绿色建筑标准相关标准的等级；
- (7) 其他应当提供的材料。

### **5.2、施工图技术性审查资料**

#### **5.2.1 工程勘察**

- (1)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含人防工程资料，需要时）；
- (2) 审查机构认为应当提供的有关原始记录及其他有关材料。

#### **5.2.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

- (1) 施工图设计图纸（包含消防、人防相关资料，需要时）；

- (2) 经审查合格的勘察文件及审查合格书、审查报告；
- (3) 各专业应提供的计算书和相应有效的计算软件名称、版本号；
- (4) 设计内容超出现行设计规范、标准规定的，应提供符合有关规定的专家论证会或评审会的相关文件资料；
- (5) 其他应当提供的材料。

### **5.3 专项工程（需要时）**

- (1) 施工图设计图纸（包含消防、人防相关资料）；
- (2) 设计计算书和相应的计算软件名称、版本号；
- (3) 主体设计单位出具的技术复核意见书；
- (4) 经审查合格的主体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其审查合格书、审查报告；
- (5) 应提供的其他证明和说明材料。

**5.4** 上述资料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酌情增减。

## **第六条 甲乙双方责任**

###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及时向乙方提供资料，并对其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6.1.2** 甲方变更资料，或所提供资料有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需返工重审时，审核服务期顺延。

**6.1.3**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对乙方交付的审查文件进行复制、转让或用于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6.1.4**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施工图审查费用。

###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交付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审查文件，并按建设部的文件要求承担审查责任。

6.2.2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求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乙方应付违约金（审查费的50%）。

6.2.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料进行复制、转让或传播。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6.2.4 提交资料份数：审查合格书、技术报告各一式叁份。

## 第七条 其他

7.1 甲方需要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服务，应另行协商。

7.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3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纠纷时，双方同意由榆林仲裁委员会仲裁。

7.4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

7.5 双方履行合同规定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委托方: (盖章)

承接方: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魏金

单位地址: 榆林市航宇路  
建委大楼 6 楼

单位地址: 西安市新城区西二路 23 号  
万景商务中心 4 楼

邮政编码: 719000

邮政编码: 710004

电 话: 0912-3367421

电 话: 029-87268662

传 真:

传 真: 029-87362719

开户名称: 榆林市市政工程  
建设中心

开户名称: 西安浩丰人防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农行榆林城西支行

开户银行: 西安银行西华门西段支行

银行帐号: 26005201049200115

银行帐号: 905011580000055472

统一代码: 12610800559366468G

统一代码: 91610102791673526N

李建军 2020.1.12

日 期:

魏金